

白留青绿过“五一”

□张翼

我小时候，家家户户房前屋后都有一块属于各家的自留地。无论岁月多么蹉跎，只要家有一亩三分地，勤劳的乡民就能用粗糙的双手打造出精致的人间烟火。

大家在自留地种上葱子、蒜苗、丝瓜、南瓜等应季蔬菜。客来不着急，待到油锅飘香时，顺手摘几把新鲜的蔬菜就能应对。偶有“邻家鞭笋过墙来”，也不分彼此，可以信手采摘入锅。地上种的、树上挂的、心里想的，都是和谐而浓浓的乡情。

参加工作后，远离了生息多年的故土，在繁华的都市里，我真正体会到柴米油盐贵的滋味。生活的折腾，让我时不时想起老家房后那一畦自给自足的自留地。

“开荒南野际，守拙归园土。”我心心念念的菜园子，就是那一方故土挥之不去的影子。慢慢地，生活有了改善，我就想在家附近开垦一方荒畦，拾掇成小菜园，种上浓浓的乡情。

前些年，我搬到三环外住，刚好那里有大片待开发的地块，横七竖八地卧在成都平原微寒的细风里。我跟当地的老大爷商量，租了一块二十多平方米的菜畦，种植故园之念。

春节刚过，大地还是睡眼

朦胧的样子，我扛着锄头来到菜园，迫不及待地翻挖菜地。虽然对田间劳作还有儿时的记忆惯性，但我低估了大自然对人类改造的耐力。几锄下去，我硬生生地体会到，斗大的决心在板结硬实的土地面前，已然形同虚设。

心急吃不了热豆腐。我放慢节奏，放平心态，慢慢地翻挖。然后，把大泥块锄成小泥块，把菜畦分成四垄小方格，分别均匀地撒上茄子、莴笋、菠菜等种子，用小河沟里潺潺的流水浇灌一遍，再履上保温的薄膜。整整耗时一个上午，初战告捷。等我大汗淋漓地坐下来时，才发现由于握锄太紧，力道不均，手上打起的水泡早已磨破，有了隐隐作痛的快乐。

劳动的快乐要用心才能体会。育上苗后，我利用上下班的间隙，三两天就要往地里跑一趟，看看土地被田鼠破坏没有，看看种子发芽没有。当看到小苗苗从泥缝里探出小脑袋时，就小心翼翼地把旁边的大泥块清理走，好像对待襁褓中的孩子，生怕风吹草动压坏了小生命。那种过程，与其说是在尽力保护劳动成果，还不如说是在悉心呵护小生命。

苗圃只是小苗苗的“幼儿园”，把它们分栽到窝里，才算是把菜苗送进了“学前班”。3月初的周末，风和日丽。我来

到地里，先把地块细细地平整一遍，然后再等距离打上小窝，在窝里施上底肥，把育好的菜苗分门别类地栽在菜窝中央，用手把土捏成细粒，再用细土把苗根实实在地压住，用水浇上一遍，菜园就算大功告成了。

“晨兴理荒秽，带月荷锄归。”对菜园的管理，陶渊明最有经验。四川盆地的春天很短，前一天还缩手缩脚的，后一天就太阳如炙。因此，对襁褓中的小菜苗，需要勤浇水、多避阳。我有晨跑的习惯，一圈跑下来，就到菜园给小菜苗浇水。当汩汩的水慢慢流进菜窝时，看到被太阳烤得萎靡不振的菜苗重现生机，心里有了实实在在的满足感。

4月下旬，天公作美，一直不间断地下小雨。春雨贵如油呀！我也用不着再三天两头地去给菜苗浇水了。周末，天气放晴，我来到菜园，没想到小菜苗已借势疯长，只10多天时间，一片青绿就完全覆盖了菜地。

以前弱不禁风的小苗，已离地一尺有余，晨风轻抚，骄傲地频频点头。菜园边上有一株树也不失时机地开了花，与地里绿油油的菜苗相映成趣。春夏当季，一边青菜葱葱，一边争奇斗艳，和谐天趣的儿时乡村，又悄然出现在身边。

5月是劳动的季节，自留青绿过“五一”。

蔷薇花开时

□万晓英

学校有一处围墙，上面盛开着蔷薇花。每到花开季节，便是学校最亮丽的景色。

蔷薇花开繁密，花形却是小小的，一株、一丛，不大容易引人注目。它花色繁多，有玫红的、水红的、嫩黄的、纯白的，很是可人。学校的蔷薇以玫红居多，单看一朵，不怎么惹人注意，但放眼一看，那一堵的蔷薇花墙，就有了一种气势。

蔷薇的绿色茎叶上缀满了粉色花朵，或深或浅的花色，或蓓蕾初现、或浓情盛开，都有着热热闹闹的欢喜，有着花儿深深浅浅的笑靥。

班上有一个叫丫丫的孩子，没事的时候就喜欢站在蔷薇墙边看盛开的蔷薇花。这不，午饭

后，丫丫又站在蔷薇花旁，专注地看着这些娇艳的蔷薇花。

“丫丫，又在看蔷薇花啊！”“老师，蔷薇花好看，很香呢！”“为什么那么喜欢蔷薇花啊？”“妈妈喜欢蔷薇，她在院落边栽了一圈蔷薇，用矮竹搭了篱架，蔷薇就长成了一道绿篱。”

“妈妈隔离期满了吗？回家了没有？”“还没有，明天才满呢。”

丫丫是我从一年级带上来的孩子，今年12岁。她写得一手漂亮的钢笔字。别看她个子小小的，自理能力可强了。丫丫的爸爸平时不在家，这次由于疫情原因，妈妈被隔离了。

除了照顾自己，丫丫还要照顾10岁和7岁的两个弟弟。

丫丫说，早饭要简单一些，鸡蛋、牛奶、面包。每天一早，丫丫先把早饭弄好，然后再叫两个弟弟起床。吃完早餐，两个弟弟在不同的学校读书，一个是校车接送，一个是自己乘坐公交车。等两个弟弟出门后，她才来到学校。为了不迟到，她每天要比别人早起一个小时。

她和弟弟们都在学校吃午饭，比较难办的是晚饭。丫丫每天回家的第一件事情，就是做饭。我问丫丫，会炒菜吗？丫丫说，会的，学校不是举行过厨艺大赛吗？因为要比赛，妈妈在家时就教过她怎样炒菜，怎样煮饭。每学期都要进行比赛，她早就锻炼出来了。

丫丫还说，她的作业都在学校里完成了，回家后，辅导完弟弟们的功课

后，她还要阅读课外书。

我问丫丫，妈妈没在的这几天，最大的感受是什么呢？

“以前都是妈妈照顾我和弟弟们。现在，我除了照顾自己外，还要照顾两个弟弟。第一天，是我最难受的一天，晚上睡不着觉时，我哭着想妈妈，想妈妈做的饭菜，想妈妈在身边的日子。这几天起早贪黑地照顾两个弟弟，才知道妈妈平时的辛苦和不容易。这七天，我

感觉一下长大了。”丫丫说。

丫丫笑呵呵的笑脸让我震撼。这种震撼，是来自老师对学生的关爱；这种震撼，让我看见一个自强独立的孩子在慢慢成长；这种震撼，源于一个孩子在成长中的懂事和体会到父母的艰辛，这种体会，是她人生中最

重要的财富之一。

丫丫把掉在地上的一朵蔷薇拾起来，小心地捧在手中。看着娇艳的蔷薇，她露出了一丝甜甜的微笑。

学校的蔷薇墙不仅丫丫喜欢，更多的孩子也喜欢。他们或在这里嬉戏打闹，或在这里阅读背诵，或在这里玩游戏捉迷藏。每到春夏两季，总能见到娇嫩欲滴的花朵，簇生于藤蔓梢头，爬满学校的围墙边。

蔷薇花开，应是一个青蔓缠绕、花如繁星的场面。花开花落间，有着一一种宁静和柔和，如平常日子般有序自然，平淡中独有一份温馨。

四月是蔷薇花盛开的季节。蔷薇不像玫瑰花那样热情，也不像月季花那样艳丽，花朵不大也不小，一切都刚刚好，小巧可爱，挤在一起，看起来有点调皮，有点野蛮。

“萋萋余春还子细，燕脂浓抹野蔷薇。”每到蔷薇花开之际，就是春天最灿烂、最柔美的时节。

双水碾

□郑光福

双水碾街道辖地很小，位于成都北门川陕大道驷马桥至三环路立交桥的左侧，古时属于成都县管辖。

“山不在高，有仙则名；水不在深，有龙则灵。”唐代诗人刘禹锡这名句用在此恰到好处。这里是道教的发源地之一，东汉时，道教创始人张道陵便在这一带活动，山有升仙山，水有升仙水，桥有升仙桥。

双水碾街道辖地很古。说它古，第一是有3000多年前的蜀中祭台羊子山土台遗址，位于川陕大道出驷马桥的左侧，是大小两座山，俗称羊子山，后人也称升仙山，也有叫扬子山的。1952年至1956年烧砖取泥时，土台上1400多万块泥制土古砖被制作成现代火砖而被毁掉。

这大小两座升仙山，在烧砖时先后出土开明王朝至明清的古墓211座，还发现了新石器时代人工打磨制成的五块石器工具。杜宇建的成都古城在荆竹村将军碑村处出现，古老的水碾也在沙河上被发现。农耕之地的荆竹坝，农家建的方家粮仓、廖家丝房、陈家花园等乡村竹林，农耕院落等，也都在这片古老的土地上出现，然后消失。

被咬记

□米仓红豆

小时候，我经历了一次被狗咬的经历。现在想起来，仍心有余悸。

我七八岁时，父亲在生产队一位姓陈的人家里修新房。因为有人急着找父亲，母亲叫我去通知父亲。那时是“通讯靠吼、交通靠走”的年代，我只有走路去找父亲。

姓陈的这家住在一个山湾，家里养有两条狗。那时，狗过的还是幸福的放养生活，不像现在会加以管束。这是两只远近闻名的狗，一只漆黑，高大威猛，一遇到风吹草动，特别是看到有人路过，就如同打了鸡血，狂吠不已，呼前跑后，追咬路人；一只灰白，干瘦阴沉，萎靡落寂，常常冷眼看大黑狗叫得热闹、追得欢时，才出来助一下阵。这只老白狗攻击路人，常常是出其不意攻其不备，让人防不胜防。

接到母亲的任務，我的心里咯噔了一下，这是一次危险的任务。一到陈家住的紫云湾，老远就见主人家在修房立屋，那时没有钢筋水泥，修房造屋主要用木材。陈家新修的几间新屋已初具雏形，木架房梁已立起，大人们忙着在安檩子、栽椽子。

为了防止被狗咬，我大声喊叫，请主人家千万把狗看住。以防万一，我手里还紧紧攥了一块石头。那只大黑狗见来了生人，老远就吼叫起来，主人家急忙抄起木棍，几棒将其赶进房间关了起来；那只老白狗卧在门前，眯着眼，

双水碾街道辖地我很熟悉。1976年，我从金牛区院山中学调到金牛区图书馆，担负金牛区内出土文物的保护宣传工作。那时，我就知道青龙公社有个双水碾大队，后称青龙乡双水碾村。几经调整，2003年起，双水碾村的农户便全部农转非了，2004年正式成立了双水碾街道办事处。

这片农耕之地原来全是田坝，无高楼大厦，只有顺河两岸形成的成片稼禾。因工作关系，那时，我多次考察过驷马桥、羊子山土台遗址、双水碾碾址、将军碑和荆竹村地名的由来。1991年，此地划归成华区管辖，已是“老成都”的我，依旧在双水碾地带走访。

双水碾是有水的地方，位于成都城北几条河流之间。双水碾的水，先来自升仙山，张道陵曾来这山上修炼，此山从此成为道教发源地，山中流出的水自然也称升仙水了。直到今天，双水碾街道办事处一带及周边沾“仙”的地名还很多，如升仙湖、升仙湖地铁站、升仙桥等。

一动不动，仿佛睡着了一样。主人家见老白狗如此乖巧，一时就没有对它加以管束。

我小心翼翼地迈着碎步，手里紧紧攥着石块，一步三望地前行，生怕老白狗一跃而起向我扑来。300米、200米、100米、50米、20米、10米……近了，越来越近了，我与老白狗已近在咫尺。老白狗还是一动不动。

我想，今天这狗儿乖，这么近了，它一定不会

再咬人了。这样想来，人一下子就放松下来，把手中的石块也扔了。估计是先前太紧张的原因，人一放松，额上的汗水一下就冒了出来，手心竟满是汗水。

就在我最放松之际，那只老白狗如一道白色闪电，猛地向我扑来。

“哎哟！”我摔倒在地，只觉得腿肚子钻心的疼痛。再看，腿上已被老白狗咬了几个洞，伤口开始是白色的，倏地就冒出了鲜血。我一瘸一拐回到家，母亲急忙拿出白糖往我冒血的伤口里塞。直到现在，我的右腿肚子还有一排狗咬的疤痕。后来听人说，那只老白狗由于经常给主人惹祸，日子很快就走到了尽头。

俗曰：闷头狗，暗下口。古人的人生智慧，要经历过才明白其中的事理。“绊人的桩，不一定高；咬人的狗，不一定叫。”“狗咬人，有药治；人咬人，没药医。”在这个纷繁复杂的世界，有远甚于狗咬人的事。其实，善良才是一种远见和智慧，才是最好的护身符。